

证券简称：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：000632 公告编号：2017-32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于2017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青岛森城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遵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将议案内容披露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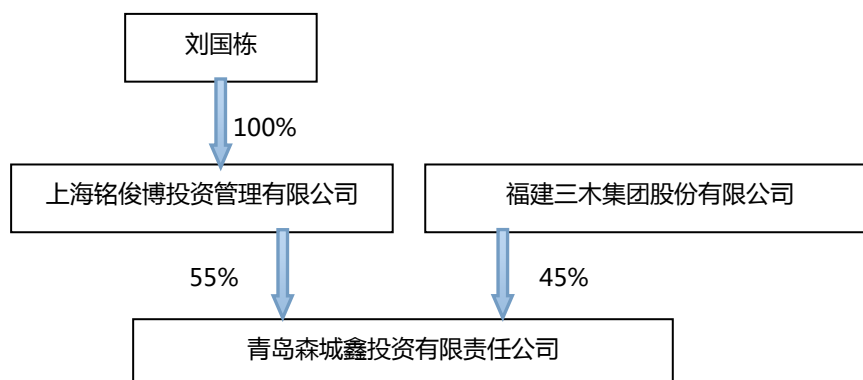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预计近期为青岛森城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城鑫公司”）向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32,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期限两年。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担保议案时，6名公司董事表示同意，独立董事对此表示认可。此项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森城鑫公司基本情况

森城鑫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

青岛森城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，主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、贸易业务，注册地址：青岛胶州市胶州湾产业基地长江路西侧，法定代表人郑惠

川。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 91,262.98 万元，净资产 23,047.30 万元；2016 年度，营业收入 82,508.19 万元，利润总额 2,154.54 万元。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 89,188.37 万元，净资产 22,145.31 万元；2017 年一季度，营业收入 390 万元，利润总额-901.99 万元。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不持有该公司股权。

三、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

森城鑫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铭俊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55%的森城鑫公司股权质押给本公司，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。公司董事会认为该担保事项是考虑该公司业务的延续性，基于经营需要，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持有权益实现最大化，且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截止目前，公司为青岛森城鑫公司担保余额为 62,0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为青岛森城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城鑫公司”）向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32,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期限两年。考虑到该公司业务的延续性，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持有权益实现最大化，风险也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且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。

我们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了审核，该项议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本次担保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65,413.4 万元；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190,267 万元；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64,092 万元；子公司之间担保金额为 5,000 万元，公司上述四项担保合计金额为 324,772.4 万元，占期末合并报表净资产比例为 260.61%。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，无逾期担保。

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相关董事会决议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15 日